2025年全旗“民族政策宣传月”

“民族法治宣传周”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加强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做深做细做实全旗“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法治宣传周”工作，制定本方案。

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通辽市党委和旗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大力加强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紧紧围绕“四个大力宣传”和“三个讲清楚”，深入开展对“三个离不开”“五个共同”“四个与共”“五个认同”“五观”“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和“七个作模范”等理念和要求的宣传阐释，讲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故事，努力在“贯穿一条主线、办好两件大事、弘扬蒙古马精神、闯新路进中游”上取得更大进展，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贡献力量。

二、活动主题

守望相助、团结奋斗，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三、活动时间

1.民族政策宣传月：5月1日至5月31日。

2.民族法治宣传周：5月25日至5月31日。

四、宣传内容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通辽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以守望相助、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弘扬“蒙古马精神”和“三北精神”为基本内涵的北疆文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内蒙古自治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促进条例》《内蒙古自治区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促进条例》《内蒙古自治区促进边境地区高质量发展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关于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的决定》等政策法规。

五、工作安排

**（一）专项领域工作。**今年重点面向嘎查村和社区，统筹覆盖机关、企业、学校、连队、宗教活动场所、文旅场所、网络等9个领域及社会各领域开展工作。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在深入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根据行业领域特点，优化宣传工作方法，全员化、分众化、常态化加强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阐释。

**1.进机关。**通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机关干部政治理论学习等，引导党员干部更加深刻认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丰富内涵。充分发挥机关党员干部、退休干部、专家学者的作用，向各族群众做好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解读。组织结对共建、双报到双服务等方式，聚焦服务对象和各族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解决办好一批民生实事，引导机关干部在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上当标杆、作表率。

# **2.进企业。**结合“助企行动”，加强涉企政策宣贯力，确保政策落地落实。开展送学习、送培训、送政策、送法律、送服务进车间和班组，组织党组织书记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党课，组织开展团建活动以及优秀党员、行业标兵、劳模工匠等先进典型主题宣讲活动，搭建起职工成长和企业发展同频共振的“连心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3.进社区。**积极发挥党群服务中心、志愿服务队和物业的作用，利用物业微信群、红色网格群、展板等，宣传党的惠民政策和与各族群众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活动，开展优秀文艺精品演播、邻里团结互帮互助系列活动，积极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

**4.进嘎查村。**认真落实“讲好民族团结进步故事”行动，嘎查村“两委”班子成员、驻村工作队、老党员、“法律明白人”、农村牧区学法用法示范户、群团组织等结合日常入户走访，与各族群众一起唠家常，聊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成就，积极引导各族农牧民投身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实践。结合“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主题宣讲活动，用各族群众听得懂、能领会、能践行的生动话语和故事案例，把党的好声音送到寻常百姓家，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根植各族群众心灵深处。

**5.进学校。**结合青少年特点开展体育运动、艺术展演、法治讲座、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法治进校园主题活动。深入实施“石榴籽”育人工程和“童语同音”计划，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把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从小就植入孩子们的心灵。

**6.进连队。**在主题党日活动、各类集训轮训、教育培训中，安排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法治教育辅导课程，结合帮带帮建、蹲点调研等，开展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和阐释活动，教育引导各族士兵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身强国强军实践。

# **7.进宗教活动场所。**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面向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大力宣传宪法和民族宗教领域法律法规，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积极引导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自觉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谐、社会稳定。

**8.进文旅场所。**以能够反映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文物和史实为载体，通过图文并茂的展板、多媒体展示等手段，阐释文物所蕴含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涵。结合现有展陈布局、嵌入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加强宣传展示，促进文旅融合，把文旅场所打造成为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的重要窗口。

**9.进网络。**深入实施“互联网+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各地各部门单位在门户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开设宣传专栏，做好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工作。各主流媒体要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制作推介网民乐于接受的短视频等作品，让互联网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最大增量。

**10.进各领域。**各行各业结合职能职责，积极创新方式和载体，深入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引导各族干部群众树牢集体意识、主人翁意识、守望相助意识、爱党爱国意识，自觉投身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伟大实践。

**（二）主场活动**

1.举办全市“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法治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主办单位：**市委宣传部、统战部，市教育局、市民委、市司法局

**承办单位：**旗委宣传部、统战部，旗教体局、民委、司法局、文旅局、文联

2.举办“石榴籽”宣讲达人赛。

 **主办单位**：旗委统战部

3.举办2025年“庆五一·团结杯”干部职工排球赛。

**主办单位：**旗直属工委、总工会、民委

4.举办“全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研讨班”。

**主办单位：**旗委组织部、党校

5.开展“红色乡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宣讲活动。

**主办单位 ：**旗委党校

6.在各中小学举办汉蒙“双语”听写大赛。

**主办单位：**旗教体局、民委

7.举办全旗民贸民品企业座谈交流会。

**主办单位：**旗民委

8.举办“奏响五月旋律，共促民族团结”文艺演出活动 。

**主办单位：**大沁他拉街道、旗民委

9.开展“凝企聚力促发展，同心筑梦促团结”为主题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企业活动。

**主办单位：**旗工商联

10.开展“民族团结心连心 健康宣讲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

**主办单位：**旗卫健委、疾控中心

11.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健康义诊暖人心”义诊进基层活动。

**主办单位：**旗卫健委、蒙医院

12.举办“奈曼英魂共瞻念 英雄事迹共读传”——同读《烈士周荣久》读书分享会。

**主办单位：**旗图书馆

13.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进夜市”主题活动。

 **主办单位：**旗民委

1. 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及时部署、迅速行动，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切实把做好“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法治宣传周”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好抓细，推动各项工作要求落地落实。

**（二）创新方法，强化宣传。**各地各部门单位要紧扣宣传主题，结合开展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民族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创新活动方式和载体，实现移动端、广播端、电视端、网端、云端全媒体传播，做到全方位、多渠道、广覆盖。

**（三）总结经验，深化成效。**开展“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法治宣传周”工作情况将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考核工作的重要内容，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建立健全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民族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将开展工作的相关信息及时报送，活动情况总结及像素较高的活动照片或视频于5月23日前报至旗民委，邮箱：nmqminwei@163.com。